证券代码：002132 证券简称：恒星科技 公告编号：2026039

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3.第三季度财务会计报告是否经过审计：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否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331,846,818.12	-3.95%	4,046,184,293.00	5.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3,896,867.48	-3,457.34%	40,204,929.00	99.6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49,909,586.97	-13,168.90%	28,962,799.65	674.5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761,930,563.46	106.9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30	-3,566.67%	0.0303	99.3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30	-3,566.67%	0.0303	99.3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3%	-1.20%	1.15%	0.58%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7,865,990,575.59	7,610,178,847.53	3.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3,480,195,900.67	3,478,664,374.80	0.04%	

注：基本每股收益、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均以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填列，其中公司在计算本报告期基本每股收益及稀释每股收益时，按照扣减存量回购股份后的总股本进行计算。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金额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54,932.60	445,761.3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7,004,445.64	13,149,505.2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5,126.68	9,328.2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1,690.72	-565,049.7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0.00	201,271.75
减：所得税影响额	1,040,094.71	1,998,687.48
合计	6,012,719.49	11,242,129.35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三）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资产负债表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
应收款项融资	62,710,062.41	117,041,968.66	-46.42%	主要系报告期末库存中前100名银行出票的票据减少所致。
预付款项	150,854,685.51	44,540,164.12	238.69%	主要系报告期末预付材料款增加所致。
长期股权投资	21,000,000.00	0.00	-	主要系本报告期新增对外投资所致。
长期待摊费用	19,065,364.21	28,134,666.06	-32.24%	主要系本报告期维修项目减少所致。
应付票据	1,127,970,524.47	843,323,076.72	33.75%	主要系本报告期支付给供应商的承兑汇票增加所致。
合同负债	136,211,273.15	49,723,722.83	173.94%	主要系本报告期末预收货款增加所致。
其他综合收益	-3,638,215.76	-2,717,493.18	-33.88%	主要系本报告期外币报表折算损失增加所致。
利润表项目	本期金额	上年同期	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
其他收益	29,617,414.58	42,879,348.99	-30.93%	主要系本报告期增值税即征即退、加计优惠减少所致。
信用减值损失	-9,679,577.60	-2,421,209.89	299.78%	主要系本报告期末计提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增加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	-21,947,792.37	-14,686,459.26	49.44%	主要系本报告期存货计提的减值准备增加所致。
现金流表项目	本期金额	上年同期	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61,930,563.46	368,102,046.69	106.99%	主要系本报告期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6,330,540.72	-299,308,317.43	-129.31%	主要系本报告期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减少所致。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72,70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谢保军	境内自然人	17.12%	239,927,345.00	0	质押	64,000,000.00
#焦耀中	境内自然人	3.15%	44,090,395.00	0	质押	10,500,000.00
#谭士泓	境内自然人	2.84%	39,760,799.00	0	不适用	0
#前海大唐英加（深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华林大唐英加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16%	30,270,800.00	0	不适用	0
#冯小佳	境内自然人	2.10%	29,471,900.00	0	不适用	0
#冯立民	境内自然人	1.06%	14,911,400.00	0	不适用	0
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期（2022年度）员工持股计划	其他	1.01%	14,116,097.00	0	不适用	0
#前海大唐英加（深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大唐英加黑马二十七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99%	13,817,900.00	0	不适用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95%	13,367,339.00	0	不适用	0
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期（2026年度）员工持股计划	其他	0.75%	10,465,650.00	0	不适用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高管锁定股）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谢保军	239,927,345.00	人民币普通股	239,927,345.00
#焦耀中	44,090,395.00	人民币普通股	44,090,395.00
#谭士泓	39,760,799.00	人民币普通股	39,760,799.00
#前海大唐英加（深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华林大唐英加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30,270,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0,270,800.00
#冯小佳	29,471,9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9,471,900.00
#冯立民	14,911,4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4,911,400.00
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期（2022年度）员工持股计划	14,116,097.00	人民币普通股	14,116,097.00
#前海大唐英加（深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大唐英加黑马二十七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3,817,9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3,817,90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3,367,339.00	人民币普通股	13,367,339.00
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期（2026年度）员工持股计划	10,465,65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465,65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谢保军、焦耀中、谭士泓为公司发起人，其中谢保军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截至2026年9月30日其持有公司17.12%的股份；对其他股东公司未知他们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10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无		

注：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股份数为63,079,646股，不参与排名。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不适用

（二）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不适用

三、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2026年9月30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谢保军累计质押6,400万股无限售流通股股份给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占公司总股本的4.57%。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06,544,217.12	558,633,258.8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26,178,732.93	263,289,435.33
应收账款	1,022,853,177.42	888,182,275.50
应收款项融资	62,710,062.41	117,041,968.66
预付款项	150,854,685.51	44,540,164.12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23,340,793.26	25,329,372.3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785,178,360.46	738,150,748.13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13,145,499.19	16,203,413.93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2,218,106.45	17,113,188.13
流动资产合计	3,113,023,634.75	2,668,483,824.95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1,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4,309,311,855.10	4,516,052,907.91
在建工程	78,552,504.19	70,385,070.4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8,807,503.88	21,623,097.23
无形资产	175,259,858.39	179,259,642.08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979,530.93	979,530.93
长期待摊费用	19,065,364.21	28,134,666.06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4,153,668.45	111,586,571.16
其他非流动资产	15,836,655.69	13,673,536.79
非流动资产合计	4,752,966,940.84	4,941,695,022.58
资产总计	7,865,990,575.59	7,610,178,847.5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814,196,558.29	1,651,982,424.81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127,970,524.47	843,323,076.72
应付账款	397,393,623.45	437,206,112.58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36,211,273.15	49,723,722.8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9,583,866.59	21,448,832.90
应交税费	12,811,419.21	17,313,599.80
其他应付款	32,871,516.25	32,829,688.38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19,787,062.34	584,529,024.27
其他流动负债	202,583,425.30	220,174,404.88
流动负债合计	4,163,409,269.05	3,858,530,887.17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137,000,000.00	182,01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1,857,776.36	16,298,144.57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68,713,899.38	69,679,892.51
递延所得税负债	4,532,256.09	5,010,706.46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22,103,931.83	272,998,743.54
负债合计	4,385,513,200.88	4,131,529,630.7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401,544,698.00	1,401,544,698.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635,421,304.63	1,656,604,198.71
减：库存股	150,303,601.62	200,403,553.54
其他综合收益	-3,638,215.76	-2,717,493.18
专项储备	497,251.49	627,662.06
盈余公积	162,397,027.06	162,397,027.0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434,277,436.87	460,611,835.6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480,195,900.67	3,478,664,374.80
少数股东权益	281,474.04	-15,157.98
所有者权益合计	3,480,477,374.71	3,478,649,216.8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7,865,990,575.59	7,610,178,847.53

法定代表人：谢晓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新芳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瑞娟

2、合并年初到报告期末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4,046,184,293.00	3,823,042,014.76
其中：营业收入	4,046,184,293.00	3,823,042,014.76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998,560,878.91	3,843,610,175.90
其中：营业成本	3,661,153,518.39	3,530,151,707.02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7,074,502.82	15,375,085.24
销售费用	44,785,712.44	44,756,134.69
管理费用	88,916,625.41	76,423,022.20
研发费用	125,883,057.54	123,693,067.50
财务费用	60,747,462.31	53,211,159.25
其中：利息费用	47,616,594.33	54,747,462.47
利息收入	4,638,860.44	9,169,596.48
加：其他收益	29,617,414.58	42,879,348.9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296,677.37	-8,736,980.2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9,679,577.60	-2,421,209.8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1,947,792.37	-14,686,459.2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08,512.75	-215,151.34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2,125,294.08	-3,748,612.89
加：营业外收入	496,147.75	24,229,256.11
减：营业外支出	1,423,948.90	2,739,756.6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1,197,492.93	17,740,886.61
减：所得税费用	1,095,931.90	-2,400,767.4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0,101,561.03	20,141,654.05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0,101,561.03	20,141,654.05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0,204,929.00	20,141,654.05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03,367.9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942,458.26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942,458.26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942,458.26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42,458.26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39,159,102.77	20,141,654.05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9,262,470.74	20,141,654.05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03,367.97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303	0.0152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303	0.0152

法定代表人：谢晓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新芳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瑞娟

3、合并年初到报告期末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388,309,594.57	2,599,714,564.0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6,978,466.80	26,914,659.4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2,916,669.09	109,695,445.6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498,204,730.46	2,736,324,669.1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250,587,685.53	1,939,053,766.2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24,131,255.21	247,848,752.99
支付的各项税费	91,367,471.66	70,291,586.6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0,187,754.60	111,028,516.6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36,274,167.00	2,368,222,622.4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61,930,563.46	368,102,046.6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6,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453.70	116,026.4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133,588.00	383,708.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138,041.70	499,734.4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4,838,663.37	18,854,952.92
投资支付的现金	56,5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1,338,663.37	18,854,952.9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200,621.67	-18,355,218.4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0,598,704.5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682,823,000.00	1,472,776,644.25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3,375,185.42	999,001,823.2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86,796,889.92	2,471,778,467.4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673,210,000.00	1,499,87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5,247,055.66	129,199,322.8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34,670,374.98	1,142,017,462.0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73,127,430.64	2,771,086,784.9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6,330,540.72	-299,308,317.4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793,774.12	1,680,921.0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1,605,626.95	52,119,431.8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5,160,259.26	25,289,475.2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6,765,886.21	77,408,907.05

（二）2026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不适用

（三）审计报告

公司第三季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谢晓博
批准报出日期：2026年10月22日

关于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基金新增证达通基金为销售机构的公告

为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根据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上海证达通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证达通基金”）签署的委托销售协议，自2026年10月23日起新增委托证达通基金销售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具体的业务流程、业务开通情况、办理时间、办理方式及费率优惠情况以证达通基金的安排和规定为准。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026172	景顺长城丰泽稳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
025895	景顺长城盈丰多元配置三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ETF-FOF）C

二、销售机构信息

销售机构名称：上海证达通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金葵路118号3层B区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金葵路118号3层B区
法人代表：姚杨
联系人：潘梦茹
电话：021-20538880
客服电话：021-20538880
网址：www.zdt.fund

三、相关业务说明

1、申购赎回等业务仅适用于处于正常申购期及处于特定开放日和开放时间的基金。基金封闭期、募集期等特殊期间的有关规定详见对应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等相关法律文件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2、“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是基金申购业务的一种方式，如上述销售机构开通上述基金的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述销售机构提交申请，约定每期扣款时间、扣款金额及扣款方式，由上述销售机构于约定扣款日在投资者指定的资金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以及基金申购业务，具体的业务办理规则和程序请遵循上述销售机构的有关规定。

3、如上述销售机构开通上述基金的转换业务，投资者在办理上述基金的转换业务时，应留意本公司相关公告，确认转出基金处于可赎回状态，转入基金处于可申购状态，并遵循上述销售机构的规定提交业务申请。关于基金开通转换业务的限制因素、同一基金不同份额是否开通互转业务、基金转换业务的费率计算及规则请另行参见本公司相关公告或基金招募说明书。

4、如上述销售机构为投资者开放本公司上述基金（限前端收费模式）一次性申购或定期定额投资申购费率折扣优惠，投资者可通过上述销售机构享受申购费率折扣优惠，具体的费率优惠规则，以上述销售机构的安排和规定为准。

5、若今后上述销售机构依据法律法规及基金相关法律文件对投资起点金额、级差及累计申购限额等标准进行调整，以上述销售机构最新规定为准。

四、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 8888 606、0755-82370688
网址：www.igwfmc.com
2、上海证达通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021-20538880
网址：www.zdt.fund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人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投资者投资于上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上述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十月二十三日

关于景顺长城景泰裕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新增长江证券为销售机构的公告

为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根据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江证券”）签署的委托销售协议，自2026年10月23日起新增委托长江证券销售本公司旗下景顺长城景泰裕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具体的业务流程、业务开通情况、办理时间、办理方式及费率优惠情况以长江证券的安排和规定为准。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008409	景顺长城景泰裕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
017729	景顺长城景泰裕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

二、销售机构信息

销售机构名称：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办公）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江汉区淮海路88号
法定代表人：刘正斌
联系人：奚博宇
电话：027-65799999
传真：027-85481900
客户服务电话：95579或4008-888-999
网址：www.95579.com

三、相关业务说明

1、申购赎回等业务仅适用于处于正常申购期及处于特定开放日和开放时间的基金。基金封闭期、募集期等特殊期间的有关规定详见对应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等相关法律文件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2、“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是基金申购业务的一种方式，如上述销售机构开通上述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述销售机构提交申请，约定每期扣款时间、扣款金额及扣款方式，由上述销售机构于约定扣款日在投资者指定的资金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以及基金申购业务，具体的业务办理规则和程序请遵循上述销售机构的有关规定。

3、如上述销售机构开通上述基金转换业务，投资者在办理上述基金的转换业务时，应留意本公司相关公告，确认转出基金处于可赎回状态，转入基金处于可申购状态，并遵循上述销售机构的规定提交业务申请。关于基金开通转换业务的限制因素、同一基金不同份额是否开通互转业务、基金转换业务的费率计算及规则请另行参见本公司相关公告或基金招募说明书。

4、如上述销售机构为投资者开放本公司上述基金（限前端收费模式）一次性申购或定期定额投资申购费率折扣优惠，投资者可通过上述销售机构享受申购费率折扣优惠，具体的费率优惠规则，以上述销售机构的安排和规定为准。

5、若今后上述销售机构依据法律法规及基金相关法律文件对投资起点金额、级差及累计申购限额等标准进行调整，以上述销售机构最新规定为准。

四、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 8888 606、0755-82370688
网址：www.igwfmc.com
2、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79或4008-888-999
网址：www.95579.com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人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投资者投资于上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上述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十月二十三日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提请投资者及时更新或完善身份信息的公告

尊敬的投资者：

为维护您的合法权益，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反洗钱法》、《金融机构客户尽职调查和客户身份资料及交易记录保存管理办法》、《金融机构客户受益所有人识别管理办法》、《非居民金融账户涉税信息尽职调查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要求，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将持续开展客户身份信息的核查和完善工作，特将相关内容提示如下：

一、个人客户（自然人）

（一）个人客户有效身份证件

个人客户身份证件包括但不限于中国居民身份证、港澳居民来往内地通行证（回乡证）、台湾居民来往大陆通行证（台胞证）、外国人永久居留身份证、港澳台居民居住证、外国护照等。

通过我司官网、手机APP或早期通过我司微信公众号开立基金账户的个人投资者需上传本人身份证件原件照片。

（二）个人客户基本身份信息

个人客户身份信息包括：姓名、身份证件或者身份证明文件的种类和证件号码、证件有效期、性别、出生日期、国籍、职业、住所地或者工作单位地址、联系方式、税收居民身份等。

（三）受理渠道

在本公司开立基金账户的个人客户若留存的身份证件过期或身份信息缺失、错误或发生变化，请及时通过以下方式进行更新：

1、如您通过本公司官网、手机APP或微信公众号开立了基金账户，可访问本公司官方网站：www.igwfmc.com，点击“交易查询-网上交易登录-账户管理-账户资料”更新个人证件或其他信息，或登录本公司手机APP客户端“景顺长城基金”，点击“我的-账户资料”更新个人证件或其他信息。如有疑问，可致电本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8888-606咨询。

2、如您通过其他销售机构开立了本公司的基金账户，可通过开立账户的销售机构更新、完善身份信息，具体流程以各销售机构规定为准，您也可通过致电各销售机构客户服务热线，咨询具体流程。

二、机构客户（非自然人）

（一）机构客户有效身份证件

机构客户需提供依法设立或者可依法开展经营、社会活动的执照、证件或者文件，以及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办理业务人员和受益所有人的有效身份证件资料。

（二）机构客户基本身份信息

机构客户身份信息包括：名称、住所、经营范围、身份证明文件类别、号码和有效期、税收居民身份等；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办理业务人员的姓名、联系方式、身份证明文件类别、号码和有效期等；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姓名、身份证明文件类别、号码和有效期等；受益所有人的姓名、性别、国籍、出生日期、身份证明文件类别、号码和有效期等；受益所有权关系类型以及形成时间、终止时间（如有）等。

（三）受理渠道

1、通过本公司直销柜台开立基金账户的机构客户，如前述信息变化的，请将相关资料盖章版原件寄送至本公司直销柜台办理身份信息更新手续。

2、通过其他销售机构开立了本公司基金账户的机构客户，可通过开立账户的销售机构更新、完善身份信息，具体流程以各销售机构规定为准，您也可通过致电各销售机构客户服务热线，咨询具体流程。

（四）特别提示

根据《受益所有人信息管理办法》（中国人民银行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令〔2024〕第3号）相关要求，公司、合伙企业、外国公司分支机构应当通过相关登记注册系统备案受益所有人信息，并在受益所有人信息发生变化之日起30日内重新进行备案。如您备案的受益所有人信息发生变化，也请及时通过开立基金账户的渠道办理受益所有人信息更新。

自2019年6月13日起，本公司依据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对于身份信息不完整、不准确或身份证件已过期且未在合理期限内更新的账户，将视情况采取提示、限制交易或中止业务办理等措施。请您及时提供或更新身份信息资料，以免影响后续业务办理。

如有疑问，敬请致电本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8888-606。感谢您的支持与配合。

特此公告。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10月23日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新增华金证券为销售机构的公告

为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根据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华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金证券”）签署的委托销售协议，自2026年10月23日起新增委托华金证券销售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具体的业务流程、业务开通情况、办理时间、办理方式及费率优惠情况以华金证券的安排和规定为准。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001194	景顺长城稳健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001407	景顺长城稳健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002065	景顺长城景盛双息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
002066	景顺长城景盛双息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
023632	景顺长城新兴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023633	景顺长城新兴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014472	景顺长城远见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014473	景顺长城远见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003504	景顺长城景颐丰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
003505	景顺长城景颐丰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
016906	景顺长城品质投资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001422	景顺长城安享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001423	景顺长城安享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二、销售机构信息

销售机构名称：华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静安区天目西路128号1902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杨高南路759号27层
法定代表人：苏鹏
客户服务电话：956011
网址：https://www.huajinsc.cn/

三、相关业务说明

1、申购赎回等业务仅适用于处于正常申购期及处于特定开放日和开放时间的基金。基金封闭期、募集期等特殊期间的有关规定详见对应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等相关法律文件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2、“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是基金申购业务的一种方式，如上述销售机构开通上述基金的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述销售机构提交申请，约定每期扣款时间、扣款金额及扣款方式，由上述销售机构于约定扣款日在投资者指定的资金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以及基金申购业务，具体的业务办理规则和程序请遵循上述销售机构的有关规定。

3、如上述销售机构开通上述基金的转换业务，投资者在办理上述基金的转换业务时，应留意本公司相关公告，确认转出基金处于可赎回状态，转入基金处于可申购状态，并遵循上述销售机构的规定提交业务申请。关于基金开通转换业务的限制因素、同一基金不同份额是否开通互转业务、基金转换业务的费率计算及规则请另行参见本公司相关公告或基金招募说明书。

4、如上述销售机构为投资者开放本公司上述基金（限前端收费模式）一次性申购或定期定额投资申购费率折扣优惠，投资者可通过上述销售机构享受申购费率折扣优惠，具体的费率优惠规则，以上述销售机构的安排和规定为准。

5、若今后上述销售机构依据法律法规及基金相关法律文件对投资起点金额、级差及累计申购限额等标准进行调整，以上述销售机构最新规定为准。

四、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 8888 606、0755-82370688
网址：www.igwfmc.com
2、华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6011
网址：https://www.huajinsc.cn/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人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投资者投资于上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上述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十月二十三日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新增基煜基金为销售机构的公告

为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根据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上海基煜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煜基金”）签署的委托销售协议，自2026年10月23日起新增委托基煜基金销售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具体的业务流程、业务开通情况、办理时间、办理方式及费率优惠情况以基煜基金的安排和规定为准。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028393	景顺长城创业板新能源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A
028394	景顺长城创业板新能源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C
028797	景顺长城国证新能源车电池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A
028798	景顺长城国证新能源车电池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C

二、销售机构信息

销售机构名称：上海基煜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黄浦区广东路500号30层3001单元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488号太平金融大厦1503室
法定代表人：王翔
联系人：项阳
电话：021-65370077转257
传真：021-55085991
客户服务电话：4008205369
网址：http://www.jigoutong.com/

三、相关业务说明

1、申购赎回等业务仅适用于处于正常申购期及处于特定开放日和开放时间的基金。基金封闭期、募集期等特殊期间的有关规定详见对应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等相关法律文件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2、“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是基金申购业务的一种方式，如上述销售机构开通上述基金的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述销售机构提交申请，约定每期扣款时间、扣款金额及扣款方式，由上述销售机构于约定扣款日在投资者指定的资金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以及基金申购业务，具体的业务办理规则和程序请遵循上述销售机构的有关规定。

3、如上述销售机构开通上述基金的转换业务，投资者在办理上述基金的转换业务时，应留意本公司相关公告，确认转出基金处于可赎回状态，转入基金处于可申购状态，并遵循上述销售机构的规定提交业务申请。关于基金开通转换业务的限制因素、同一基金不同份额是否开通互转业务、基金转换业务的费率计算及规则请另行参见本公司相关公告或基金招募说明书。

4、如上述销售机构为投资者开放本公司上述基金（限前端收费模式）一次性申购或定期定额投资申购费率折扣优惠，投资者可通过上述销售机构享受申购费率折扣优惠，具体的费率优惠规则，以上述销售机构的安排和规定为准。

5、若今后上述销售机构依据法律法规及基金相关法律文件对投资起点金额、级差及累计申购限额等标准进行调整，以上述销售机构最新规定为准。

四、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 8888 606、0755-82370688
网址：www.igwfmc.com
2、上海基煜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205369
网址：http://www.jigoutong.com/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人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投资者投资于上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上述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十月二十三日

泰康中证红利低波动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暂停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及定投）业务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10月23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泰康中证红利低波动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基金简称		泰康红利低波ETF联接	
基金主代码		021415	
基金管理人名称		泰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泰康中证红利低波动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基金合同》、《泰康中证红利低波动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招募说明书》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大额申购起始日	2026年10月26日	
	暂停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6年10月26日	
	暂停大额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6年10月26日	
	限制申购金额（单位：元）	100,000.00	
	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元）	100,000.00	
	限制定期定额投资金额（单位：元）	100,000.00	
	暂停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及定投）的原因说明	为充分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保障基金平稳运作。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泰康红利低波ETF联接A	泰康红利低波ETF联接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21415	021418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及定投）		是	是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自2026年10月26日起，本基金将对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及定投）业务进行限制，单日单个基金账户的累计申购（含转换转入及定投）本基金A类或C类基金份额总金额均应不高于10万元（本基金A类、C类基金份额申请金额分别计算）。如投资者单日单个基金账户累计申购（含转换转入及定投）本基金A类或C类基金份额金额合计小于或等于10万元，本基金注册登记人将予以确认成功；如投资者单日单个基金账户累计申购（含转换转入及定投）本基金A类或C类基金份额金额合计大于10万元，本基金注册登记人将有权确认失败。

如投资者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多笔申购（含转换转入及定投）本基金，则本基金注册登记人有权按金额从大到小逐笔排序，先剔除超过10万元（不含10万元）的某笔申请，再逐笔累加至符合本基金A类或C类基金份额均不高于10万元限额的申请给予确认。

2）本基金限制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及定投）业务期间，其他业务仍正常办理。

3）本基金恢复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及定投）业务公告的具体时间将另行公告，敬请投资者留意。

4）投资者可以登录本公司网站（www.tkfunds.com.cn）查询或者拨打本公司的客户服务电话（4001895522）垂询相关事宜。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人于投资前认真阅读相关基金的基金合同、基金招募说明书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己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泰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10月23日

泰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基金第三季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保证基金第三季度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泰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涉及部分基金明细如下：

1.泰康新机遇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泰康稳健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3.泰康安泰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泰康安益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5.泰康沪港深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泰康恒泰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泰康丰盈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8.泰康安惠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9.泰康策略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0.泰康景泰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1.泰康均衡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2.泰康颐年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3.泰康裕泰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4.泰康港股通中证香港银行投资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15.泰康产业升级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6.泰康安欣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7.泰康信用精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8.泰康安泽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9.泰康长江经济带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泰康创新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1.泰康品质生活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2.泰康研究精选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3.泰康医疗健康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4.泰康中债0-3年政策性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5.泰康中债1-5年政策性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6.泰康资源精选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7.泰康中证AAA科技创新公司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上述基金的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于2026年10月23日在本公司网站（www.tkfunds.com.cn）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披露，供投资者查阅。如有疑问可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1895522）咨询。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请充分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审慎做出投资决定。

特此公告。

泰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10月23日